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6-005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4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15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安棕榈”)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城投资”)下属控股子公司,现因贵安棕榈开发“贵安新区云漫湖项目”的资金需要,为了扩大贵安棕榈资产规模,并为云漫湖项目的后续开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该公司的运营能力。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按持股比例以自有资金出资12,000万元对贵安棕榈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贵安棕榈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盛城投资仍持有其80%股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更好的推动公司转型“生态城镇”战略,公司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以人民币8,200万元的价格,向关联方幸福时代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收购桂林棕榈千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棕榈千坤”)41%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盛城投资将持有桂林棕榈千坤51%的股权,实现控股。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6-006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
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城投资”)系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安棕榈”)系盛城投资的控股子公司,贵安棕榈注册资本5,000万元,盛城投资持有贵安棕榈80%股权,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仟坤”)持有贵安棕榈20%股权。

现因贵安棕榈开发“贵安新区云漫湖项目”的资金需要,盛城投资、成都仟坤拟各自持股比例合计对贵安棕榈增资15,000万元,其中盛城投资增资12,000万元,成都仟坤增资3,000万元,待增资完成后,贵安棕榈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盛城投资仍持有其80%股权。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1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ST华赛 公告编号:2016-02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开展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新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经公司总办会会议,公司与横琴世嘉岭晖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凯信资源投资有限公司、易方达海外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广东凯信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投资设立了凯利易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各方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横琴世嘉岭晖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	55%
2	广东凯信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
3	易方达海外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1,000	10%
4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5	广东凯信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	5%
	合计	10,000	100%

凯利易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资产评估服务;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工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6-003号
债券简称:12广发01 债券代码:12215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10%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惠来县靖海发电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海电厂”)10%股权,挂牌转让价格为86,800万元。

2015年12月23日,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人民币98,000万元的报价参与竞拍,并于2015年12月24日被确认为靖海电厂10%股权转让候选人。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在法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参与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10%股权公开竞价并被确认为受让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临2015-070号)。

近期,靖海电厂其他股东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自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均放弃靖海电厂10%股权的优先购买权。2016年1月15日,电力集团、惠来县靖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产权交易所三方签署了《成交确认书》;同日,电力集团与惠来县靖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股权转让价格为98,000万元。

现将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协议主体
(一)甲方:惠来县靖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二)乙方: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甲方将其持有的靖海电厂10%股权转让给乙方。
三、股权转让价款
上述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98,000万元,大写:玖亿捌仟万元整。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3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5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正公司章程的议案》。近日,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3001116),本次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所进行的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优惠政策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三年内(2015年至2017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一)原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维生素(B1)(B12)、维生素K3、二甲苯磺酰吡啶羧酸甲酰胺、亚磺酰吡啶羧酸甲酰胺、生产维生素(B1)、烟酸、烟酰胺、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月27日止;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皮革化工产品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销售、建材、装饰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股票代码:002403 股票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16-002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及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30011354)。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生活电器公司自获得认定当年起三年内(2015年至2017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一) 增资方式
盛城投资将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12,000万元对贵安棕榈增加注册资本,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安新区政务服务大厅2楼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李恭华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增资后注册资本为贰亿元整)
增资前股东及出资比例: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80%;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

本次增资后股东及出资比例: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80%;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

成立时间:2015年4月14日
营业期限:2015年4月14日至2065年4月13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文化旅游产业开发经营,旅游景区项目投资与开发,资产管理,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议与展览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贵安棕榈的资产总额为105,819,117.34元,负债总额70,367,734.97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35,451,382.37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7,548,617.63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外投资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投资,各方将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主要是为了扩大贵安棕榈资产规模,并为云漫湖项目的后续开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该公司的运营能力。本次增资不存在因技术、市场、环保、财务等因素引起的风险,也不存在股权投资及与他人合作的风险以及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风险,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较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6-007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城投资”)拟以人民币8,200万元的价格收购桂林棕榈千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棕榈千坤”)41%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盛城投资将持有桂林棕榈千坤51%的股权,实现控股。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为幸福时代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时代”),因幸福时代的控股股东为棕榈投资有限公司,棕榈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翰国;翰国传承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因此,本次股权转让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因无关联董事,故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项对外投资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幸福时代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

幸福时代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时代”)拟以人民币8,200万元的价格收购桂林棕榈千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棕榈千坤”)41%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盛城投资将持有桂林棕榈千坤51%的股权,实现控股。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主要是为了扩大贵安棕榈资产规模,并为云漫湖项目的后续开展提供资金支持,增强该公司的运营能力。本次增资不存在因技术、市场、环保、财务等因素引起的风险,也不存在股权投资及与他人合作的风险以及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风险,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较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可能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简称:步森股份,股票代码:002569》自2016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并于2016年1月9日和1月15日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和2016-003)。

现公司确认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为汽车产业链下游行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6年2月3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报告书)后复牌。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登记事项	相 关 内 容
注册号	44010100393431
名称	凯利易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广州市南沙区小虎南湾四路22号(自编2栋)3403房
法定代表人	严祥军
注册资本	壹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4日
营业期限	2015年12月14日至长期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16-00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通告,获悉江苏协鑫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是否为首次融资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是

300,000,000

2015-12-30

质权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解除质押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6.54%

融资

合计

300,000,000

-

-

26.54%

-

2. 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本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5年12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5年12月21日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市幸福特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郑州物业和长春物业;向南方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沈阳阳光好天地商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向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广州佳信。其中现金支付部分不超过7亿元,剩余部分以发行股份形式支付。《购买资产事项》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4日、2015年12月5日以及2015年12月22日刊登在www.sse.com.cn上海证券交易网站的公告;公司已将相关申请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并于2015年12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53372)号》(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刊登

在www.sse.com.cn上海证券交易网站的公告)。

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5337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深圳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本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与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上述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53372)号)
深圳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82 证券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6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君合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君合投资”)目前持有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股票68,681,3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江门市天昌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天昌投资”)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51,818,1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81%,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本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以“2016-004”号公告披露,截止于2016年1月12日,天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51,818,182股,其中30,498,300股被设置质押,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77%。

本公司于2016年1月16日以“2016-005”号公告披露,截止于2016年1月13日,君合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68,681,318股,其中40,760,000股被设置质押,1,200,000股为质押担保保全,查封债务人相关财产提供担保而被司法冻结,被质押及冻结股份共41,960,000股,约占本

公司总股本的7.94%。

近日,为满足融资需求,天昌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4,580,000股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招商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君合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6,450,000股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上述交易均于2016年1月15日办理完成质押手续,质押期间均自2016年1月15日起,至双方办理完成解押手续之日止。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于2016年1月15日,天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51,818,182股,其中35,078,300股被设置质押,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64%;君合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68,681,318股,其中47,210,000股被设置质押,1,200,000股被司法冻结,被质押及冻结股份共48,410,000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17%。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庆业街1号1202、1205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李丕岳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5月29日
营业期限:2015年5月2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房地产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盛城投资有限公司	51%
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	31%
湖南河龙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

因棕榈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自然人翰国传承公司100%控股的公司,故公司与幸福时代构成关联关系。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幸福时代主要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总资产153,196,934.15元,总负债172,483,103.59元,净资产-19,286,169.44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9,286,169.44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棕榈千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桂林市阳朔县阳朔镇龙路22号
法定代表人:赵嘉兴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0日
营业期限:2015年3月20日至2055年3月19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文化旅游产业项目投资开发;旅游房地产投资开发;旅游景区项目投资开发;酒店项目投资开发;休闲娱乐项目投资开发;生态农业项目投资开发;国内各类广告制作发布;会议与展览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证券、期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桂林棕榈千坤的资产总额196,309,308.02元,负债总额2,540,601.05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0元,营业利润-6,232,203.04元,净利润-6,231,293.03元。

二、本次股权转让前标的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基本信息
幸福时代生态城镇开发有限公司	43%	详见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桂林市中明盛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2%	住所:桂林市阳朔县阳朔镇大村开发区门面;法定代表人:赵嘉兴;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成立日期:2014年4月25日;经营范围:养老项目、旅游项目、酒店项目、休闲娱乐项目和生态农业项目的投资开发
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	15%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北路62号1幢2单元19楼7号;法定代表人:严祥军;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1日;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广告设计、策划;代理发布不在户外广告及固定式印刷品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
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	10%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16号2-2401房;法定代表人:林富;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4年7月2日;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
合计	100%	

(三)本次收购标的为桂林棕榈千坤41%的股权,该部分股权及对应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同时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等情况。

(四)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担保、委托该公司治理,以及标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的政策及定价依据
此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与股权转让方幸福时代以注册资本金计价转让的方式,由盛城投资出资8200万元受让桂林棕榈千坤41%的股权。若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财务数据中净资产作为计算依据,41%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价值约为7945万,现按注册资本8200万元的转让价格核算净资产计算的转让价格高出了约255万,占拟转让价格8200万元的约3.11%,差额比例不到5%,差异程度较小。

由于阳朔兴坪项目属于起步阶段,项目前期工作产生了相关的管理费用和营销费用,而项目尚未形成收入,以致公司账面净利润为负数,因此净资产略低于注册资本。该情况具有客观的行业属性,属于阶段性的正常情况。

因此盛城投资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不存在有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十一、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此次由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拟以人民币8,200万元的价格收购桂林棕榈千坤41%的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截至目前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就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二、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 《股权转让协议》;

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ST华赛 公告编号:2016-02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开展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新业务,培育